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安平，一個臺灣歷史上重要的焦點。四百年前，安平及其以南羅列的小沙洲（合稱七鯤鯓），圈圍著臺江內海，隔開臺灣海峽的巨浪，是適合泊船的良港。加上位處東亞航運要衝以及歐洲航海人和中國之間的窗口，諸多主客觀要件配合，十七世紀初近代臺灣的開發史，遂從安平開始。地理之便，航運之利，十七世紀初到十九世紀末，安平，是臺灣最重要的港埠和軍事要地。四百年來，安平歷經荷蘭的開拓、荷鄭海陸之戰、明鄭的墾殖與覆亡、清帝國的統轄、清中葉的開港通商、黑旗軍的敗走、日本的殖民、臺灣的光復…至今，在各歷史時期更迭中，其機能亦不斷地轉變，由貿易、軍事、漁業，到今日的觀光業。隨著各時期外部環境（包括自然生態、政治、經濟等方面）的建構以及內部文化群體的塑造，使安平呈顯出豐富的文化景觀（cultural landscape），成為其地方特色。然近年來，隨著運河對岸五期重劃區的開發、聯外道路的建立，安平在努力追隨著現代化的腳步下，逐漸地改變其文化景觀，富涵歷史意義、承載安平記憶的景觀逐漸消逝，代之而起的是外來所謂流行、現代化或基於商機而刻意「復古」的景觀。但安平今日卻以此不斷轉變的文化景觀及其獨有的地方性，吸引大批觀光客，試圖再創當年人聲鼎沸的盛況。

文化景觀可以作為文化以及人群價值和實踐的表現（Relph, E., 1981: 49），是一種代表一地群體對自我文化、社會認同的方式。在認同的過程中所產生的自然而然的意向性（intentionality），便能型構出地方性和異於其他地方的自我表徵，而產生獨樹一格的地方特色。（廖依俐，2001: 2）亦即當承載當地意義和價值的文化景觀逐漸消逝時，該地與其他地方的區別越不明顯，地方性將顯得模糊了。安平的現況似乎是如此。究竟安平的文化景觀是在哪些因素影響之下而形成？這些文化景觀所蘊涵的意義為何？它們如何形塑安平的地方性？當現代化風格的文化景觀進入安平之後，是否造成傳統與現代景觀之間的衝突？其地方性是否能夠維持？抑或漸趨式微？以上這些問題，皆是本研究的動機。

綜合以上所言，本研究的目的界定如下：

- 一、依文化歷史脈絡瞭解安平各歷史時期文化景觀的呈顯。
- 二、詮釋不同類型文化景觀內蘊的意涵，並探究這些景觀內涵如何交互作用以形塑安平的地方性。
- 三、分析近年來造成安平文化景觀間衝突性消長之主導力量，並探討其對安平地方性保存之影響。

第二節 研究區域

一、人文背景

本文的研究區域乃是今日安平舊聚落¹，其位於昔日臺江內海西南側沙洲島—「一鯤鯓」，即今臺南市安平區北方，北臨鹽水溪、南鄰運河、東至石門國小、西南方為安平港，昔稱「大員」，為臺灣最早墾殖之處。

安平始稱「大員」，見於明神宗萬曆三十年（1602年）陳第《東番記》：「東番夷人，不知所自始，居澎湖外洋海島中；起鯤港、加老灣，歷大員、堯港、打狗嶼、…皆其居也。」原為臺灣原住民西拉雅族臺窩灣（Tayowan）社之住地。萬曆四十五年（1617年）張燮《東西洋考》中則稱為「大圓」。嗣後周嬰所著《遠遊編》中又稱為「臺員」。明熹宗天啓年間則有稱「大灣」者，至明思宗崇禎年間已普遍沿用「臺灣」一名（范勝雄，1997：93）。

明永曆十五年（1661年），鄭成功登陸赤崁，佔領普羅民遮城（今赤崁樓前身），據楊英《從征實錄》記載：「五月初二日，改赤崁地方為東都明京，設一府二縣，……改臺灣為安平鎮。」從此「臺灣」改稱「安平」，（范勝雄，1997：93）而「臺灣」一名因爾後清朝定名「臺灣」府，並隨著漢人拓墾區域的擴展而演變為全島總稱。清康熙二十三年（1683年）清廷將臺灣收歸版圖，設置臺灣府，轄臺灣、諸羅、鳳山三縣，安平鎮歸鳳山縣管轄。康熙六十一年（1722年）臺灣南部發生朱一貴事件，因清兵與舉事的亂民決戰於安平，亂事平定後，安平鎮改稱「效忠里」，仍屬鳳山縣。雍正九年（1732年）臺灣縣與鳳山縣更界，效忠里劃歸臺灣縣，雍正十二年正式實施，安平併入臺灣縣（今臺南市區）。光緒十三年（1887年）臺灣建省，臺灣府設於中部，南部數縣歸臺南府，原臺灣縣改為安平縣，唯轄域包含現今臺南縣市，安平仍名效忠里，日治之初仍維持此名。明治三十三年（1900年）更名為「安平街」。大正九年（1920年）全臺街庄改正，安平隸屬臺南市安平區²。臺灣光復後，臺南市設為省轄市，民國三十五年原行政區或保留或合併為七區，（許淑娟等，1999：36-38）迄今不變，本研究的區域—「安平」仍劃歸於「安平區」。

¹安平古聚落的範圍包括今臺南市安平區西門里、海頭里、港仔里、石門里以及部分的平安里、金城，以下以「安平」名之。

²此時的安平區轄境包含鹽水溪至鹽埕（臺南市南區）以西的範圍，與今日安平區轄境相去不遠，唯當時尚未包括三鯤鯓（今漁光里）。（許淑娟等，1999：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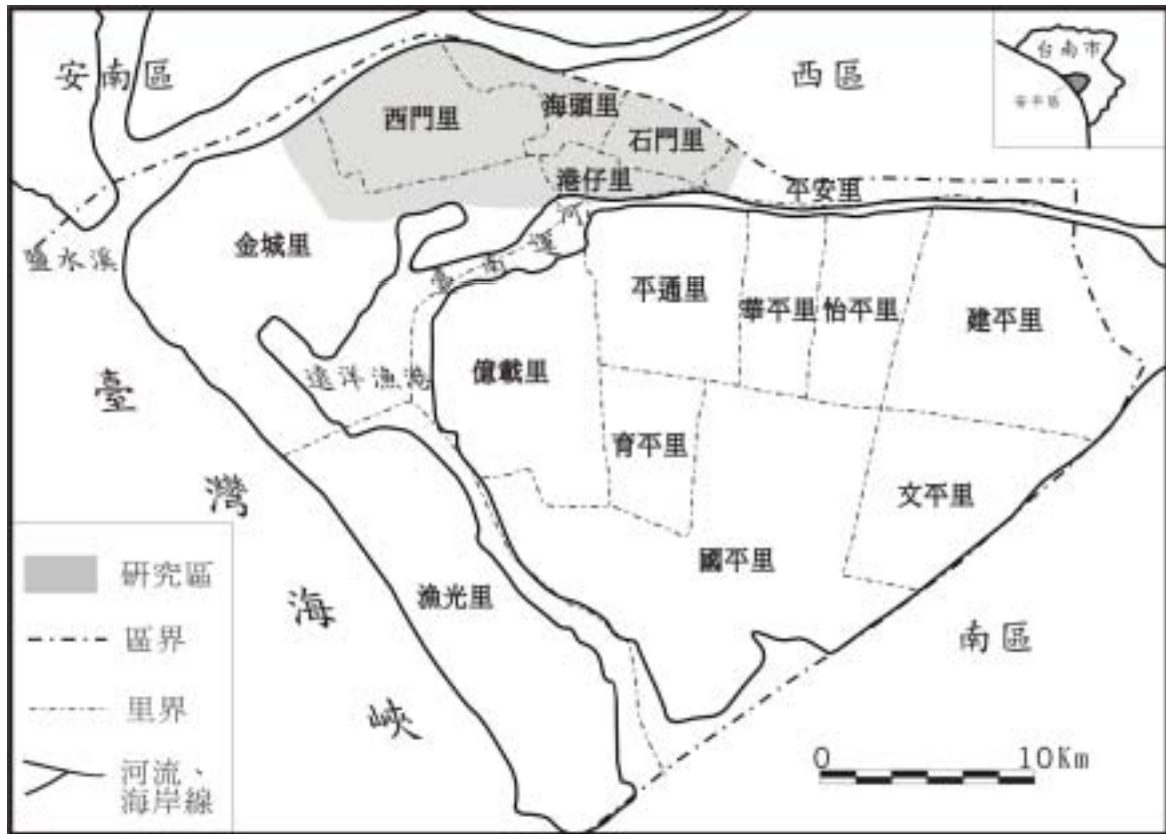


圖 1-1 臺南市安平區行政區域圖

資料來源：臺南市安平區公所（2001）；許淑娟等《臺灣地名辭書卷廿一臺南市》，1999：37。

二、自然環境

本研究區所處之地為昔日臺江內海西南側「七鯤鯓」之首－「一鯤鯓」，為一由南向北延伸的沙洲島，長約 3.5 英里、寬約 0.25 英里，北面隔一海道有北汕尾島，此島北方即為鹿耳門，北汕尾和一鯤鯓間的海道，為臺江內海出入門戶，亦即港口所在。從一鯤鯓以南連續七個沙洲島，便是「七鯤鯓」，當時的七鯤鯓所處的地理形勢為「山勢相聯如貫珠，不疏、不密，雖在海中，泉甘勝他處」、「七峰宛若堆阜」、「外為大海，內為大港」；而臺江內海則是「各山溪之水匯於此」，因此安平港「港內寬衍，可泊千艘」。（林朝成、鄭水萍，1998：144）荷蘭因安平港優越的地理位置與自然條件，選擇安平作為其遠東地區重要的貿易基地。

七鯤鯓中，以一鯤鯓佔地最廣，島上有植物生長，且有水源，並非不毛之地。不過島上地勢相當低平，漲潮時低平處漫於水中，來往於沿海的漁民或原住民，只能依高處居住。荷蘭人初築城堡之際，城牆築得不高，由城外高地可窺城內動靜，可見鯤鯓之上，尚有起伏之沙丘。而沿岸漂沙堆積作用一直在進行，北汕尾、一鯤鯓之間原係荷據時期進出臺江內海的主要航道，自鄭氏治臺時期後淤積日益嚴重，

商船遂改由鹿耳門進出。原來沙丘間的低地，逐漸高出海面，因此一鯤鯓島上聚落逐漸形成。爾後陸上溪水所挾帶的泥沙，仍然不斷的淤積，臺江內海的面積則逐漸縮減。（許淑娟等，1999：36-38）道光三年（1823 年）颱風所引發的山洪造成了沙埔浮現，使安平到臺灣府城（今臺南市區）之間漸次相連，兩地間由原本舟楫相通，演變為低潮時可步行到對岸。隨著泥沙的淤積，臺江內海逐漸陸化，一鯤鯓及其他沙洲島亦逐漸與今日的臺南市區相連，不再是孤立於海上的小島了。今日的安平與臺南市之間，已以道路相通。安平的港口功能亦隨著持續不斷的泥沙淤積而衰退，今為一漁港，貿易機能由高雄港及依鯤鯓湖所開闢的「安平新港」所取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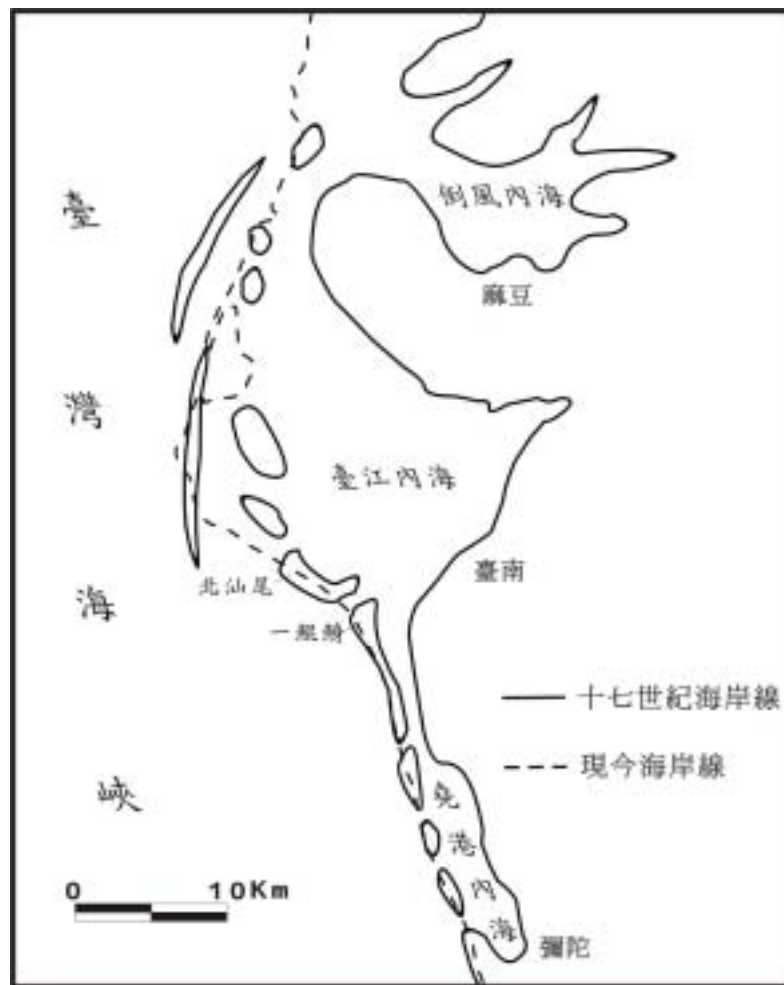


圖 1-2 十七世紀臺灣西南部洲潟海岸示意圖

資料來源：改繪自張瑞津等，〈臺灣西南部臺南海岸平原地形變遷之研究〉，《師大地理研究報告》第二十六期，1996：21。

第三節 文獻回顧

關於安平的研究，包含的層面相當廣，包括歷史發展、地理變遷、建築形態和藝術、都市計畫、地方文化等等，以下茲就與本研究相關者作進一步回顧與探討。

曾國恩（1978）《安平舊街區歷史建築維護之探討》一文中，以「歷史建築維護」作為全文核心，透過歷史、社會、美學的觀點，說明安平舊聚落之歷史建築維護的必要性。此文首先陳述安平舊聚落的歷史發展，並針對各時期歷史建築的形態及典故作一詳盡的論述。再者透過對居民的訪問調查，以瞭解居民對其周遭歷史建築所抱持的心態，並由市政當局的行政體系、措施，以及相關法令的檢討中發覺現存問題。最後，針對現存問題並借鏡國外成功經驗，對安平舊聚落歷史建築的維護提出建議和構想。由於其發表年代距今已二十多年，在這段期間，安平的景觀已有相當大的變化，因此此文的内容將可與本研究做一比較與對照。

傅朝卿（1985）主編的《安平建築》一書亦是基於「歷史建築維護」的立場而著，其以照片、圖畫與文字相嵌的方式，詳實地記載了安平當年仍留存的歷史建築，並針對許多建築、景觀的破壞提出批判和省思。其就建築學的角度來詮釋安平的文化景觀，較為著重其外觀之特色，對於景觀之形塑過程及內蘊意涵的探討則較少著墨，此部分將是本研究嘗試發揮之方向。

蔡忠志（1989）《安平六部社聚落與民居之研究》一文，以實地調查、訪談及測繪的方式，探討安平自荷據時期至日治初期都市計畫實施前聚落的歷史發展、空間結構及其傳統民居形態。此文充分利用測繪的圖像，來說明組成安平聚落的六部社之空間發展及結構，有別於一般依循歷史脈絡鋪陳的方式。

楊一志（2000）《從大員市街到臺灣街仔：安平舊街區的空間變遷》一文，其時間尺度與蔡文相同，但探討的面向更廣，其著重在分析荷據時期荷人規劃設計的「大員市鎮」，與清領時期漢移民延續「大員市鎮」的空間並根據漢人傳統觀念發展形成的「臺灣街仔」兩空間結構的關聯與差異，並結合文字與圖面具體呈現兩個時期空間融合的特質，使安平聚落空間變遷過程能更清晰地呈現。文中並不侷限於建築學的觀點，而是以更多元的角度進一步探討聚落外在形式中所隱含的社會、經濟、文化等諸多影響聚落空間組織的條件。

另外，張巧芳（2002）《地方文化的形成及其意義－安平地區個案研究》一文主要是探討安平地方文化的形成，其根據「文化的意涵與特性」、「地方文化的意義」、「地方文化產業與地方發展」三方面的定義，歸納出篩選地方文化的準則為歷史性、地方性、共有性、獨特性、教化性和現存性，依此六項準則將安平文化內容分為六

類：古蹟及歷史建築、公廟信仰體系、建築特色、民俗文化活動、鄉土文化特產、自然及親水性休閒景觀。再根據此六類文化內容及各類中選定的項目製作問卷，以口語方式逐題詢問受訪者意見，由研究者自行記錄於問卷上，藉以瞭解安平文化對於當地居民的社會、歷史及生活等方面的文化意義。此文詳盡、豐富的訪談記錄，對於本研究在地方性的探究方面，提供了一個參考面向。但其將安平文化分為六大類，雖涵蓋了大部分安平的特色，卻忽略了在安平聚落發展過程中佔有重要地位的「角頭廟」，稍嫌可惜。此外，筆者以為其對於六類文化內容訪談的結果，僅是安平地方文化的表象，若能針對此結果深入探究安平文化的內在意涵，將更有可看性，這也是本研究期望能達到的境界。

綜觀以上諸位研究者對於安平的論述，乃依其不同的學術背景以及研究主題，而自不同的角度切入探討，透過不同的思考層面，詮釋出安平多面向的文化意涵，不論其研究方法或研究結果，皆使得本研究在探索安平的過程中，有了更具體的線索。

第四節 研究概念與方法

一、研究概念

(一) 地方性

人文主義地理學的「空間」理念，基本上是由「存在現象學地理學」(Existential Phenomenological Geography)所強調的「主體性空間」(Subjective Space)建構而成。以「存在空間」(Existential Space)名之。「存在空間」是依此空間內「主體人」之意義活動和創造而形塑建構，若抽離掉人之意義活動與創造，則外緣的幾何性將無「存在性價值」可言。(潘朝陽，1991：73)

存在空間是具有「中心和外環」的構造的，「意義」從中心創造並往外擴展，而外圍，總會有一「環」以區分內外。在這樣的空間中，畢竟有創造意義的原發地點或區位，就人文主義地理學觀點而言，這樣的地點或區位，被稱為「地方」(Place)。愛德華瑞夫(Edward Relph)綜合胡賽爾和海德格的存在現象學，依據人之在大地之上的「意向性」(intentionality)或「意向」(intentions)總是落實具現在大地之上來詮釋「地方」的涵義，其頗能深刻攝握人文主義地理學，亦即現象學地理學的存在空間意義中的地方之義。(潘朝陽，2001：25)

段義孚(Yi Fu Tuan)和愛德華瑞夫(Edward Relph)及其他相關學者強調：經由人的住居，以及某地經常性活動的涉入；經由親密性及記憶的積累過程；經由意向、觀念及符號等等意義的給予；經由充滿意義的「真實的」經驗或動人事件，以及個體或社區的認同感、安全感及關懷(concern)的建立；空間及其實質特徵於是被動並轉型為「地方」。(王志弘、夏鑄九，1993：86)

存在空間是由中心和方位的語辭構成，地方則由意義聚焦的語辭構成，兩者往往是在大地之上的整全性的存有性活動，前者表顯存有場域，後者表顯意義焦點。(潘朝陽，2001：27)空間(space)與「地方」(place)，兩者共同闡釋了地理學的本質。空間是抽象的概念，缺乏實質內容；只有地方，才是人群關注的焦點與意義的核心。(Tuan, 1979；轉引自池永歆，2000：8)地方的形成，是人群的文化力長期作用於地表的空間所形成的；地表的空間，若無人文力的作用，僅是一不具任何實質內容的抽象概念，研究者無法由其中尋繹出任何的人文意義。因為不同的地方，有不同的內涵與特質。研究者要把握地方獨特的意義，一定要由地方之意義創造者的角度來闡釋，即關照文化群體生活世界中的各種空間營建活動；另一方面則要由地方的形塑過程，即由地方的文化內涵與歷史脈絡，來彰顯其存在意涵。由此所彰

顯的地方特質，可稱之為「地方性」(placeness)。(池永歆，2000：55-56)因此，欲探究一地之地方性，應以該地方之文化群體為主體，依其歷史發展脈絡探究其自然環境與人文活動（包括宗教、經濟、政治等層面）互動過程中所創造出的意涵，如此其地方性格方得以彰顯。

在「人文主義地理學」(humanistic geography)的派別中，不論是「觀念論地理學」(idealist geography)或「存在主義－現象學地理學」(existential－phenomenological geography)均強調由「歷史之存有」彰顯地理區域的「地方性」(placeness)。經由人的「主體創造性」(subjective creativity)活動而產生並發展地表人文現象，於地表上即所以塑造出一個區域的地方特色或鄉土特色，這種特色，涵融了區域內的人文與自然為一體而具有其文化生態(cultural ecology)的內容，同時也具現出其空間性(spatiality)。重要的是，這個地方性的呈顯，乃是歷史脈絡(historical context)下的創造存有物，若無歷史的進路，事實將不可能如時加以掌握而詮釋之，所以「歷史的詮釋」正是有效展示區域之地方性的不二法門。(潘朝陽，1996：3)

(二) 文化景觀

景觀包含了從古至今人類對地表的集體形塑。景觀並非個人所有，它們反映了一個社會的－文化的－信仰、實踐和技術。景觀如同文化一樣，反映出這些要素的匯聚，因為文化也並非個人所有，而且只能在社會上生存。且因景觀是隨著時間刪除、增添、變異與重複的集合體。(Crang,M., 1998：14-15、22)因此，在探究景觀內涵的過程中，必須著重其時間性及空間性。

自然地理的空間，構成一個地方的基礎，亦是人文活動的舞臺或空間。人文活動，足以形塑地表景觀，將地表的自然景觀轉變為人文景觀。(池永歆，2000：25)地理學者對於「文化景觀」特別感興趣，因其乃透過人群與自然環境的互動所產生的。(Relph,E., 1981：48)地理學對於文化景觀的研究有三種方向：第一種是試圖描述區域景觀，並明確地說明它們是歷史、文化與自然交互作用下所產生的。第二種，也是目前已少採用的研究方式，是試著明確地陳述區域的景觀類型及系統以作分類。第三種與前兩者完全不同且更具意義，其文化景觀的概念乃是視景觀為文化以及人類價值和實踐的表現。然而前兩種研究方向僅限於描述或某些敘述性的解釋，第三種則透過文化景觀的詮釋更真實地掌握了人類的行為中所表現的信仰與態度。從這個角度看來，景觀可被解讀為一種具價值性、知識性的文化產物。(Relph,E., 1981：49)愛德華瑞夫(Edward Relph)認為透過文化景觀的解讀、詮釋，可探究出人類文化及價值和實踐的表現。又言：「地方的精神就在於它的景觀。」(Relph,E.,

1976；轉引自廖依俐，2001：9）因此透過一地文化景觀內涵的詮釋，便能真確地掌握其地方性。

二、研究方法

現今安平所呈顯的文化景觀，乃是不同歷史時期之各種人文活動與自然環境交互作用，而在當代並置於地表上的結果。而這些文化景觀的存在，皆有其豐富的內在意涵，而它們正是影響安平地方性形塑之主要因素。因此，本研究將藉由安平文化景觀的詮釋，以探討其所表現出來的地方性。

首先透過歷史文獻、古地圖等資料的閱讀及整理，掌握其歷史發展脈絡，以期能重構安平自荷據以來迄今之各時空背景下所呈顯的文化景觀。然而文化景觀並非靜態地存留在某一段歷史中，而是隨歷史發展而扮演不同的角色、呈現不同的風貌。因此本研究將隨著各歷史時期發展、演變而並存於當代的文化景觀，依其性質分為歷史紀念性景觀、宗教景觀、商業景觀、居住景觀四類型，藉由實際觀察當地的文化景觀、訪談相關對象，並以相關歷史文獻等資料輔助，在田野實察與文獻史料互相對照、印證之下，深究各文化景觀背後深蘊的內涵及其所建構出來的文化空間，如何形塑出安平的地方性。由於文化景觀不但本身有其內蘊之意涵，彼此間也因並置於同一空間而產生出衝突與和諧之關係，文末將進一步瞭解安平文化景觀間之衝突性及其主導之力量，以探討其在此過程中，對地方性形塑之影響。